

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
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YXZBWJ-2021-0442

采购人：河南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合同格式.....	19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21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河南技师学院的委托，就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1、预算金额：350000 元人民币。

2、最高限价：350000 元人民币。

3、项目概况：本采购项目分为一个包。

4、采购内容：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质量：合格

8、质保期：3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供应商且符合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2、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信息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1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27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9 楼 1906A 房间）。

3、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人民币/份（售后不退）。

4、其他有关事项：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供应商代表请携带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扫描件）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信息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09时00分

2、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6 楼 1603）。

3、其他有关事项：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磋商响应文件开启

1、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1年12月31日09时00分

2、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6 楼 1628）。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河南技师学院》上发布。

九、本次磋商联系事项

采购人：河南技师学院

地 址：郑州市惠济区三全路 26 号

联系人：史老师

联系电话：0371-6398003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9 楼

联 系 人：王科、赵继龙、关胜利

电 话：0371-61312379

电子邮件：759166615@qq.com

2021年12月20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2	采购人：河南技师学院 地 址：郑州市惠济区三全路 26 号 联系人：史老师 联系电话：0371-63980032
1.3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9 楼 联系人：王科、赵继龙、关胜利 联系电话：0371-61312379 邮箱：759166615@qq.com
2.1	项目名称：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
2.2	采购编号：YXZBWJ-2021-0442。
3.1	采购预算：350000 元人民币。
3.2	最高限价：350000 元人民币。
3.3	项目概况：本采购项目分为一个包。
3.4	采购内容：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5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3.6	质量：合格。
4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供应商且符合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

	<p>“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6）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p> <p>2、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不接受。
7.1	<p>踏勘现场：（不适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2021年 月 日至2021年 月 日供应商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出现事故，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踏勘时间：__ / __</p> <p>踏勘集中地点：__ / __</p>
14.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需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7日17时00分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759166615@qq.com，附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和Word电子版。
14.2	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时间：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5天前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4.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收到澄清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5.2	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的时间：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5天前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5.4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收到修改后24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7.2	报价次数：二次，第二次报价为最后报价。
17.4	是否允许多方案报价：不允许多方案报价，只允许按一个方案报价。
17.5	本项目最高限价：350000元人民币，供应商各轮次总报价和分项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8	报价货币：人民币
20	<p>磋商保证金：</p> <p>形式：从供应商单位基本帐户转出或汇出</p> <p>磋商保证金的金额：0.7万元人民币</p> <p>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p> <p>递交磋商保证金的开户银行及帐号如下：</p>

	开户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帐号：76010154800001876 银行地址：郑州市金水西路与玉凤路交叉口 299 号浦发大厦 注：请供应商汇款时备注“项目简称”
21.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天。
22.2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U 盘）：一份。
23.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装在单独的封套中，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3.2	磋商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字样。
23.3	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 _____（项目名称）_____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在 2021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24.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24.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6 楼 1603）
24.3	除非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够 3 家，否则供应商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6.2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26.3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与西七街交叉口中华大厦 16 楼 1628）
27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3 人。
28.1	资格审查标准：磋商小组依据以下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供应商资格为不合格。 （1）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承诺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5）信用声明函及信用记录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7）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或者未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8.3	<p>符合性审查标准：磋商小组依据以下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供应商符合性审查为不通过。</p> <p>(1) 磋商保证金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2) 盖章或签字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p> <p>(3)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p> <p>(4) 磋商响应文件无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p> <p>(5) 各轮次总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未提供多方案报价；</p> <p>(6) 磋商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p>
28.10.1	<p>小微企业扶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供应商应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p> <p>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28.12.1	<p>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实际总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实际总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响应文件优劣顺序排列；还相同时按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优先排名。</p>
28.12.2	<p>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家数：3家</p>
30.2	<p>成交结果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河南技师学院》</p>
36	<p>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36.1	<p>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p>

	录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查询信息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36.2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柒仟元整。

一、总则

1. 定义

1.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于支付采购项目合同项下的资金。

1.2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 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涉密项目采购的代理机构。

1.4 供应商：是指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1.5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 采购项目名称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3.1 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质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联合体（不适用）

5.1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规定不接受联合体参加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活动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5.3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5.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7. 踏勘现场（不适用）

- 7.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 7.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7.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7.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8.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9.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0.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成果，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2.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河南技师学院》上发布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14.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1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时间，并且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供应商应在收到澄清内容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相应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14.4 澄清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5.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1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并且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供应商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相应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3 修改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若供应商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15.4 供应商在收到修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15.5 修改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磋商响应文件

16.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磋商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汇总表
- 四、磋商保证金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类似项目业绩
- 七、服务承诺
- 八、技术响应文件
- 九、其他材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7. 报价要求

17.1 供应商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供应商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

17.2 报价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3 报价（含税）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合同条款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等）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涵盖除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变更外，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采购内容。

17.4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明确规定允许多方案报价外，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7.5 供应商各轮次总报价和分项报价均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报价货币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中所要求的内容。

20. 磋商保证金

20.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

2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没收磋商保证金：

- （1）磋商结束之日至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到期之日，供应商实质上修改或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1.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21.1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磋商响应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2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2.2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每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及“电子版”。副本及电子版应与正本内容一致，若副本及电子版与正本存在文字或表述的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22.3 磋商响应文件及所有文件必须是打印件，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和）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2.4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2.5 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1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磋商响应文件的封套标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3 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交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24.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4.4 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5.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25.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25.2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磋商保证金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25.3 评审结束之时起至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到期之日，供应商不得实质上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磋商保证金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五、磋商与评审

26.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

26.1 磋商开始前，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开启磋商响应文件。

26.2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 磋商小组

磋商与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按规定组建，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 磋商与评审

28.1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28.2 磋商

(1) 磋商小组讨论、通过磋商要点。

(2)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8.3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

28.4 《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5 偏差

偏差分为细微偏差和重大偏差。

磋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正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重大偏差是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履约期限和成果标准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8.6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在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

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公章。

28.7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不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其最后报价视同前一次报价。

28.8 磋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详细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8.9 报价合理性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8.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8.10.1 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10.2 评审后的最后总报价仅限于评审价格的比较，对成交价没有任何影响，成交价以其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最后总报价为准。

28.11 综合评分

28.11.1 评分标准（见附件）

28.11.2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响应文件和评审后的最终总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应按照“评分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进行评分。“评分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综合评分依据。

评分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8.11.3 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磋商小组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综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8.12 评审结果

28.12.1 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优先排名。

28.12.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评审报告确定的先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家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8.12.3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

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9.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9.1 评审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29.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审办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9.3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被否决。

29.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评审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9.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9.6 政府采购当事人不得相互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六、成交结果

30.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按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在前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3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31. 成交通知书

31.1 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32. 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有权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任何时候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宣布磋商采购无效，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3. 合同履行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授予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合同条款资料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以成交供应商事先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并应在成交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35. 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合同。

35.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5.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还应当按磋商保证金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此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4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并且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应当赔偿损失。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评分方法和标准

一、评分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评分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 (30分)	最后报价 (30)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p> <p>所有有效报价平均值的 85%作为市场参考价，磋商小组将对所有有效报价与市场参考价进行参考，若供应商的报价低于市场参考价，供应商则需提供两个相同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发票、甲方签收、供应商和厂家最近 12 个月缴税证明单等原件，且作出合理的解释说明。（在响应过程中需供应商提供上述材料和合理解释说明，提供不出所需材料的则认为解释说明无效，此次报价无效。）</p>
商务部分 (20分)	类似业绩 (6分)	<p>供应商或制造商应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合同签订日期）以来近三年类似项目合同案例， 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完整业绩=合同+项目验收报告。</p> <p>注：以上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不得分。</p>
	企业实力 (3分)	<p>供应商通过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 ISO45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等体系认证，全部提供且在有效期内得 3 分，否则不得分。</p>
	项目实施 方案 (6分)	<p>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计划、项目进度和质量保证措施的合理性、高效性等</p> <p>(1) 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详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较强的得 6 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较为完整详细、方案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的得 3 分；</p> <p>(3) 有项目实施方案，但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实施方案或方案较差的得 0 分。</p>

	售后服务 (5分)	<p>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维修人员组成、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p> <p>a\售后服务方案有针对性，服务内容详尽，形式、人员、维修时间、响应时间等服务保障措施适用本项目特性，切实可行的，得5分；</p> <p>b\售后服务方案有针对性，服务内容完整，服务内容详尽，形式、人员、维修时间、响应时间等服务保障措施一般，得2分；</p> <p>c\售后服务方案有针对性，服务内容较差、服务保障工作较差，整体方案较差，得1分；</p> <p>d\缺项或者服务内容缺失、不全，服务保障工作缺失不全，不适用本项目，得0分。</p>
技术部分 (50分)	技术参数 (45分)	<p>所投产品性能指标与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要求响应程度。完全满足技术参数及要求者得45分；</p> <p>技术参数中每有一个非★项不满足的扣1分，每有一个★项不满足的扣3分，直至技术分扣完为止。</p>
	主要设备厂商资质 (5分)	<p>网络广播系统全套设备必须为同一个厂家，生产厂家具有ISO45001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绿色环保产品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共计5分。</p>

第三章 合同格式

一、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地址：河南技师学院，郑州市惠济区三全路 26 号。 供方名称、地址：
2	项目现场：采购人指定现场。
3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3%； 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保函缴纳时间：第二次付款前 5 个工作日内缴纳； 履约保证金退还：质保期满退还保函。
4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 30%；（2）待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100%；履约保证金（质保金）通过保函的形式收取。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缴纳合同总额 3%的履约保证金（质保金）。 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1. 合同；2、合规发票；3. 银行保函（第二次付款时出具）；4. 验收报告。

二、合同（仅供参考）

需方：

供方：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__（项目名称）__，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报价。双方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 3) 合同条款附件
 - 4) 成交通知书
3. 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服务, 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需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需方代表姓名_____

供方代表姓名_____

需方代表签字_____

供方代表签字_____

需方名称_____

供方名称_____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广播系统				
一、广播主机房部分				
1	电脑	1. CPU≥i5, 2. 内存≥16G, 3. 显卡≥4G, 4. 硬盘≥256G SSD+1TB 5. Windows 10 以上 64 位正版操作系统 6. 含桌椅	台	1
2	IP 网络广播系统	1. 软件运行在电脑上，是整套广播系统的运行核心，承载和统一管理系统内所有终端设备； 2. 采用人性化专业公共广播界面设计，具有系统配置、状态监控、实时任务、定时任务和节目库显示，一目了然显示和操作； 3. 具有系统管理、用户管理、终端管理、分组管理、故障查询、节目管理、任务管理等多项功能； 4. 支持一键呼叫. 一键对讲. 一键求助. 一键报警. 一键全区. 一键分组，支持自动接听. 手动接听； 5. 支持实现多台服务器分布式布署与服务器集群，具有不少于 1000 个单播任务或节目传输； 6. 支持自定义终端名称. 无限量分组. 无限量定时任务. 无限量定时分组，支持无限量音频采集播放. 定时播放. 一键呼叫与播放，支持远程手动. 智能控制终端电源； 7. 提供全双工语音数据交换，响应各对讲终端的呼叫和通话请求，每次呼叫和通话都写入日志记录，终端远程触发节目播放，并实现触发时间和次数的设置； 8. 支持多用户. 任意级别的分控管理，支持不限量的监听终端，进行多任务实时监听，支持无限量环境监听功能，节目库支持无限量文件及无限量文件夹管理； 9. 支持任意单体. 分组的呼叫. 音乐播放. 定时. 打铃功能，支持远程无线遥控器，并支持智能组合按键，支持远程音量调节. 播放. 选曲功能； 10. 支持系统免登陆. 注销的自启动功能，不影响定时打铃等功能运行，支持后台录音； 11. 支持统一管理终端登陆密码，并支持授权范围管理. 10 级优先级管理，并支持轻松自动授权； 12. 系统兼容路由器. 交换机. 网桥网关. Modem. Intelnet. 2G. 3G. 4G. 组播. 单播等任意网络结构。 ★13. 具有系统定时任务可以导出 Excel 表格，直接在表格中对名称. 时间. 日期. 曲目. 音量. 播放区域等进行变更，调整好之后直接导入系	套	1

		<p>统，为定时程序变更提供便利；（投标时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佐证该功能，加盖厂家公章）</p> <p>★14. 自带双路语音合成功能，无需外加 IP 调音台即可实现同一终端同时播放 2 种不同的网络任务；（投标时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5. 具有 MP3 比特率转换功能，有不少于 8 种 MP3 比特率限定值可选，可将播放的 MP3 文件比特率自动转换为限定值；</p> <p>★16. 支持不少于 30 种终端增益倍数配置，可在 1-30 之间自由选择。（投标时需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p>		
3	IP 控制软件	同广播主系统编辑集成	套	1
4	电源时序器	<p>1. 标准机柜式设计（2U），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考究的工艺，尽显高档气质；</p> <p>2. ≥ 16 通道电源按照固定顺序进行打开和关闭，保护整套系统正常运行；</p> <p>3. 设有短路触发和 24V 触发输入接口，可接短路和 24V 信号实现自动打开. 关闭；</p> <p>4. 设有短路触发和 24V 触发输出接口，可级联下一台时序器或其它设备。</p>	台	1
5	监听音箱	<p>监听音箱（主箱）</p> <p>一体化壁挂式设计，整合网络音频解码, 数字功放及音箱；</p> <p>2. 采用高速工业级双核 (ARM+DSP) 芯片，启动时间 ≤ 1 秒；</p> <p>3. 内置高保真扬声器和 $\geq 2 \times 10W$ 立体声 D 类功率放大器；</p> <p>4. 支持 DHCP，兼容路由器. 交换机. 网桥. 网关. Modem. Intelnet. 2G. 3G. 4G. 组播. 单播等任意网络结构；</p> <p>5. 支持新配置注册智能语音提示功能；</p> <p>6. 标准 RJ45 网络接口，有以太网口的地方即可接入，支持跨网段和跨路由。</p> <p>监听音箱（辅箱）</p> <p>1. 额定功率 $\geq 10W$；</p> <p>2. 输入阻抗: 8Ω；</p> <p>3. 灵敏度 $\geq 90dB$；</p> <p>4. 频率响应: $130Hz-13KHz$；</p> <p>5. 最大声压级 $\geq 94dB$；</p> <p>6. 单元 ≥ 5" 全频 $\times 1$。</p>	对	1
6	IP 音频采集器	<p>1. 内置音频采集编码模块，可将模拟音频可采集到 IP 网络广播系统任意终端，音频采集延时小于 200ms；</p> <p>2. 具有一路音频触发功能，有音频输入时自动采播到指定分区，无音频时自动断开；</p> <p>3. 不少于十个分区快捷键，可自定义给终端播放背景音乐操作快捷方便，一键把背景音乐播放到指定的终端或分区；</p> <p>4. 内置 USB 接口和 SD 卡接口，可接 U 盘和 SD 卡播放音乐，MP3 显示屏显示当前工作状态；</p>	台	1

		<p>5. 不少于 3 路线路、2 路麦克风输入、1 路 DC24V 直流供电接口，每个通道音量独立调节，具有高低音量调节；</p> <p>6. 支持各种网关，跨路由，支持 Internet 网络运行。</p>		
7	话筒	<p>1. UHF 频段、PLL2 通道无线话筒接收机；</p> <p>2. 红外对码，采用“SET”一键配对，一键上锁功能；</p> <p>3. 超外差二次变频设计，具备极高的接收灵敏度；</p> <p>4. 高清度白字 LCD 屏幕，能清晰显示系统信息；</p> <p>5. 置高中低三个灵敏度调节功能实现不同距离的稳定接收；</p> <p>6. 系统设有加密模式，防止使用过程中的误操作，从而改变原来设定的参数；</p> <p>7. 射频功率：10-30mW；综合频率响应：$\geq 45\text{Hz}-18\text{KHz}$；失真度：$\leq 0.5\%$；</p> <p>8. 电池规格：$2 \times 1.5\text{V}$；</p> <p>9. 供电：100-240VAC50/60Hz，10W；输出插座：XLR 平衡式及 $\phi 6.3$ 不平衡式插座；</p> <p>10. 振荡方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调制方式：FM；</p> <p>11. 连续工作时间：约 15 小时。</p>	支	2
8	前置放大器	<p>1. 具有 ≥ 5 路话筒（MIC）输入，≥ 3 路标准信号线路（AUX）输入，≥ 2 路紧急线路（EMC）输入；</p> <p>2. 第 5 个话筒（MIC5）具有最高优先. 强行切入优先功能；MIC5 和 EMC 最高优先权限功能可通过拨动开关交替选择；</p> <p>3. ≥ 2 路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p> <p>4. MIC1. 2. 3. 4. 5 和 2 路紧急输入（EMC）通道均附设有线路辅助输入接口功能；</p> <p>5. 具有默音深度调节旋钮和 EMC 输入增益调节旋钮。</p>	台	1
9	寻呼话筒	<p>★1. 采用超大的触摸真彩 LCD 显示屏，内置不少于 30 个自定义快捷触控呼叫按键，可直接通过中文名称呼叫指定区域；（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p> <p>2. 无需在服务器配置地址，可直接在触摸屏上配置 IP 地址和查看终端状态；</p> <p>3. 拥有全双工双向对讲功能，自带网络回声消除模块，网络延时低于 300ms，且具有网络回声啸叫抑制；</p> <p>4. 内置监听功能，终端内置 U 盘功能，可实现发送到指定终端播放；</p> <p>5. 支持求助信号铃声. 闪屏提示，一键接受求助. 对讲功能，支持多种呼叫策略，包括呼叫等待. 呼叫转移. 无人接听提醒，支持自动接听. 手动接听，支持自定义接听提示音，内置</p>	个	1

		会议调度管理功能,可选择至少 4 种会议模式; 6. 不少于一路音频线路输出, 3.5mm 的标准音频接口, 可连接专用话筒, 便于扩展非免提电话, 保证私密性, 不少于一路音频线路输入, 提供至少两路 USB 接口, 支持远程点播功能; 7. 支持音频采集功能, 可将外部音频. 话筒输入采集并播放到指定网络终端; 8. 支持一键呼叫分区, 一键呼叫全区广播; 支持直接操作呼叫或对讲任意带拾音功能终端; 9. 支持 DHCP, 兼容路由器. 交换机. 网桥. 网关. Modem. Intelnet. 2G. 3G. 4G. 组播. 单播等任意网络结构; 10. 支持远程点播功能, 支持 1000 级自定义音频优先级静音控制。		
10	机柜	机柜尺寸 600mm*800mm*2000mm, 承重 \geq 300kg	台	1
二、楼内				
1	吸顶喇叭	天花喇叭 1. 额定功率 \geq 20W, 最大功率 \geq 30W; 2. 灵敏度 \geq 93dB, 最大声压级 \geq 106dB; 3. 频率响应:106Hz-19KHz; 4. 单元 \geq 5"同轴 \times 1。	台	31
2	IP 网络功放	1. \geq 3.5 英寸真彩触控屏, 可直接通过触摸屏点播服务器中曲目, 无需配置专用软件即可驱动使用; 2. 支持本地话筒输入和线路输入, 不少于一路立体声音频输出, 话筒灵敏度可调节; 3. 拥有智能电源管理功能, 具有编程打开和音频触发打开电源功能; 4. 支持拓展不少于 1 组三线制音控强切输出接口, 同时兼容 3.4 线制消防强切; 5. 内置功放不小于 650W 定阻 (4-16 Ω) 及定压 (70V. 100V) 功率输出; 6. 内置高低音调节功能, 具有多个等级优先灵敏度调节功能; 7. 采用固定静态的 IP 地址, 当网络发生改变时地址不会丢失, 工作稳定; 8. 提供自动/手动强制电源开关按钮; 远程网络信号优先, 自动强插, 可内置网络交换机模块。	台	2
三、室外				
1	IP 网络终端功放	1. \geq 3.5 英寸真彩触控屏, 可直接通过触摸屏点播服务器中曲目, 无需配置专用软件即可驱动使用; 2. 支持本地话筒输入和线路输入, 不少于一路立体声音频输出, 话筒灵敏度可调节; 3. 拥有智能电源管理功能, 具有编程打开和音频触发打开电源功能; 4. 支持拓展不少于 1 组三线制音控强切输出接口, 同时兼容 3.4 线制消防强切; 5. 内置功放不小于 650W 定阻 (4-16 Ω) 及定压 (70V. 100V) 功率输出; 6. 内置高低音调节功能, 具有多个等级优先	台	1

		<p>灵敏度调节功能；</p> <p>7. 采用固定静态的 IP 地址，当网络发生改变时地址不会丢失，工作稳定；</p> <p>8. 提供自动/手动强制电源开关按钮；远程网络信号优先，自动强插，可内置网络交换机模块</p>		
2	IP 解码终端	<p>1. 标准 19 英寸机架设计，黑色氧化铝拉丝面板，坚固的抽手，专业的机械组装工艺，机器外观高档大气；</p> <p>★2. ≥ 3.5 英寸真彩触控屏，无需通过遥控器. 扩展面板等外扩设备即可直接通过触摸屏点播服务器中曲目；（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p> <p>3. 采用嵌入式计算机和 DSP 音频处理技术应用，高速的工业级单片机芯片，启动时间小于 1s；</p> <p>4. 内置 ≥ 1 路网络硬件音频解码模块，支持 TCP/IP. UDP. IGMP (组播协议)，实现网络化传输 16 位 CD 音质的音频信号；</p> <p>5. ≥ 1 路话筒 (MIC) 输入接口，具有独立的音量和高低音调节电位器控制，支持断网本地寻呼功能；</p> <p>6. ≥ 4 路音频输出接口，可将网络音频和本地音频同步输出到外接设备；</p> <p>7. 可扩展 ≥ 4 路三线制音控强切输出接口，同时兼容 3. 4 线制消防强切, 无需 24V 强切电源, 不限音控数量；</p> <p>★8. 内置 ≥ 4 路智能电源管理，无音乐或呼叫时，自动切断输出座电源；（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p> <p>9. 支持授权操作管理功能，由服务器统一配置管理用户及密码。</p>	台	1
3	防水音柱	<p>1. 单元 ≥ 6.5" 全频 $\times 5+3$" 高音 $\times 1$；</p> <p>2. 额定功率 $\geq 100W$；</p> <p>3. 最大功率 $\geq 120W$；</p> <p>4. 灵敏度 $\geq 100dB$；</p> <p>5. 最大声压级 $\geq 113dB$；</p> <p>6. 频率响应：140Hz-15KHz；</p> <p>7. 防水等级:IP66。</p>	支	10
4	前置放大器	<p>1. 具有 ≥ 5 路话筒 (MIC) 输入，≥ 3 路标准信号线路 (AUX) 输入，≥ 2 路紧急线路 (EMC) 输入；</p> <p>2. 第 5 个话筒 (MIC5) 具有最高优先. 强行切入优先功能；MIC5 和 EMC 最高优先权限功能可通过拨动开关交替选择；</p> <p>3. ≥ 2 路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p> <p>4. MIC1. 2. 3. 4. 5 和 2 路紧急输入 (EMC) 通道均附设有线路辅助输入接口功能；</p>	台	1

		5. 具有静音深度调节旋钮和 EMC 输入增益调节旋钮。		
5	超远距离无线麦克风主机	无线手持话筒（主机*1+手持*2） 1. UHF 频段、PLL2 通道无线话筒接收机； 2. 红外对码，采用“SET”一键配对，一键上锁功能； 3. 超外差二次变频设计，具备极高的接收灵敏度； 4. 高精度白字 LCD 屏幕，能清晰显示系统信息； 5. 置高中低三个灵敏度调节功能实现不同距离的稳定接收； 6. 系统设有加密模式，防止使用过程中的误操作，从而改变原来设定的参数； 7. 射频功率：10-30mW；综合频率响应： $\geq 45\text{Hz}-18\text{KHz}$ ；失真度： $\leq 0.5\%$ ； 8. 电池规格：2×1.5V； 9. 供电：100-240VAC50/60Hz，10W；输出插座：XLR 平衡式及 $\phi 6.3$ 不平衡式插座； 10. 振荡方式：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调制方式：FM； 11. 连续工作时间：约 15 小时。	套	2
6	纯后级功放	1. 标准机柜式设计，3U 高度，专业纯后级功率放大器； 2. ≥ 1 路 TRS 线路输入， ≥ 1 路 TRS 线路级联输出， ≥ 1 路 XLR 线路输入， ≥ 1 路 XLR 线路级联输出； 3. 设置有一个总音量调节旋钮，可对音量大小进行调节； 4. 具有短路、过载、过热、饱和失真、直流输出、独立的启动保护线路等保护功能； 5. 放大电路独特，功率输出稳定、强劲，且负载能力高； 6. 带压限电路，可限制输入信号过大，独立的静噪音线路处理。 7. 支持 100V、70V 定压输出和 4-16 Ω 定阻输出，输出功率 $\geq 1500\text{W}$ 。	台	1
7	室外防水款天线放大器	1. 适用频带范围：400-950MHz 2. 可对信号进行放大补偿，为接收机提供较强的信号；含天线放大器+指向性天线 3. 支持 ≥ 31 档调节； 4. 支持 DC12-18V 电源供应，消耗电流 $\leq 170\text{mA}$	套	1
8	辅材及施工调试	1、含 PVC 门牌、设备清单和广播站管理制度标牌、插排、电源线、网线、线槽、水晶头、轧带、标签等施工过程中使用到的所有辅助材料及配件； 2、国标施工服务； 3、所有设备的安装及调试； 4、包括招投标文件、项目施工过程、设备基本信息、设备使用说明等在内的完整项目竣工资料。	项	1
多功能厅信息化设备				
1	LED 显示大屏	★保护技术：显示屏具有防潮、防尘，防腐蚀，	平米	6

	P2	<p>防电磁干扰,抗静电功能;搭配多功能卡具有过流、短路、过热保护等功能;</p> <p>1、☆像素构成:表贴三合一 1515 (1RIGIB);</p> <p>2、点间距: 2mm ;</p> <p>3、像素密度: 250000;</p> <p>4、模组分辨率 (WH) : 160*80;</p> <p>★5、视角 (水平、垂直): $H \geq 172^\circ$ $V \geq 162^\circ$;</p> <p>6、平整度: $\leq 0.1\text{mm}$;</p> <p>7、彩色信号处理位数: ≥ 16;</p> <p>8、白平衡亮度: $\geq 600\text{cd/m}^2$;</p> <p>9、最大对比度: $\geq 3000:1$;</p> <p>10、色温: 9000~18000 可调;</p> <p>11、最大功耗: $\leq 410\text{W/m}^2$;</p> <p>12、平均功耗: $\leq 205\text{W/m}^2$;</p> <p>13、亮度均匀性: $\geq 99\%$;</p> <p>14、色度均匀性: $\pm 0.003\text{Cx, Cy}$ 之内;</p> <p>15、寿命: $\geq 100000\text{hrs}$;</p> <p>16、电源端子骚扰电压 (EMC): 150kHz~30MHz 电源端子骚扰电压,符合 GB/T9254-2008 Class B 限值要求;</p> <p>17、辐射骚扰 (EMC) : 30MHz~2100MHz 符合 GB/T9254-2008 Class B 限值要求;</p> <p>18、抗紫外 UV 辐射: 辐射强度: 0.3W/F、温度: 70℃、时间: 24h, 无异常;</p> <p>19、灯珠漏电流: 反向电压 $V_{Yr}=10\text{V}$、漏电流 0.2uA, 符合要求;</p> <p>20、灯珠耐焊耐热: $T_{\text{max}}=260^\circ\text{C}$, 回流焊 2 次, 灯珠引脚无氧化, 焊接正常, 灯珠胶体正常, 点亮正常;</p> <p>21、抗紫外 UV 辐射: 辐射强度: 0.3W/F、温度: 70℃、时间: 24h, 无异常;</p> <p>22、蓝光安全: 蓝光对皮肤和眼睛紫外线危害、宽波段的光源对视网膜危害、蓝光对皮肤表面及角膜和视网膜的曝辐射值检测; 试验结果: 无危害;</p> <p>23、灯珠耐焊耐热: $T_{\text{max}}=260^\circ\text{C}$, 回流焊 2 次, 灯珠引脚无氧化, 焊接正常, 灯珠胶体正常, 点亮正常;</p> <p>以上标有的技术参数需提供由国家权威机构认证, 出具的 (CNAS) 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备查;</p> <p>为保证 LED 显示屏产品无声污染, 需提供噪音检测报告。(生产厂家提供首页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提供厂家所投产品的 CCC 证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证书; ISO45001 职业健康认证证书 (生产厂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所投 LED 显示屏厂家有中国产品质量安全监督中心和中国国际品牌发展工作委员会颁发的《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证书 (生产厂家提供证书并加盖公章);</p>	
--	----	--	--

		LED 显示屏厂家是全国 LED 显示屏行业质量领先品牌（生产厂家提供证书并加盖公章）； 所投 LED 显示屏生产厂家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符合 GB/T22080-2016/ISO/IEC 27001：2013 标准要求（生产厂家复印件并加 盖公章）； LED 显示屏生产厂家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符合 ISO/IEC 20000-1：2011 标 准要求（生产厂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为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可靠，该验收时需提供厂 家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2	笔记本电脑	1. CPU：i7-11800H； 2. 内存：16G DDR4； 3. 硬盘：512G SSD； 4. 4G 独显。	台	1
3	视频处理器	1、支持多达 5 路输入接口，包括 1 路 DVI， 1 路 HDMI1.3，1 路 VGA，1 路 USB 播放，1 路 CVBS，1 路选配扩展子卡； 2、支持窗口位置、大小调整及窗口截取功能； 3、支持扩展子卡安装后支持使用鼠标或键盘 进行控制和手机电脑等无线投屏； 4、支持输入源一键切换； 5、持外置独立音频； 6、支持 DVI、HDMI 的输入分辨率预设及自定 义调节； 7、支持画面一键全屏缩放、点对点显示、自 定义缩放三种缩放模式； 8、支持快捷点屏，简单操作即可完成屏体配 置； 9、支持 4 个网口输出，最大带载 260 万像 素，最大宽度 3840 像素，最大高度 1920 像 素； 10、支持创建 6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 可直接调用，方便使用； ☆设备的接地和连接保护措施，可触及导体部 件已经可靠接入保护接地，设备内的保护接地 导体和保护连接导体中的元器件未串接开关 或过流保护装置，并且所有的接地装置通过耐 腐蚀性测试（需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CMA、ilac-MRA 的检测报告，需加盖 生产厂家公章） ☆保证产品安全使用，操作人员接触区无可接 触的能量危险，无裸露的电压危险部件在维修 人员接触区域，设备内电容器的放电、 Up=389Vp，1 秒后 0V（响应条件 需提供 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CMA、ilac-MRA 的检测报告，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为保证产品具备电气绝缘能力，绝缘材料未 使用石棉或者吸湿性材料用于绝缘，同时通过 在 30℃，95%R.H 的环境下经过，48h 的湿热处理 （需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CNAS、 CMA、ilac-MRA 的检测报告，需加盖生产厂家	台	1

		公章)		
4	中控处理器	实现平板进行图像、声音、灯光控制	台	1
5	二分频专业音箱	1. 频率响应: 54Hz-20KHz; 2. 低音单元 $\geq 1 \times 12''$; 3. 高音单元 $\geq 1 \times 1.75''$; 4. 系统: 2way speaker; 5. 承受功率 $\geq 400W$; 6. 灵敏度 $\geq 98dB1w/1m$; 7. 最大声压 $\geq 124dB$; 8. 阻抗: 8Ω ; 9. 指向角度 $\geq 90^\circ \times 40^\circ$	只	4
6	专业放大器	1. 智能控制强制散热设计, 风机噪音小, 散热效率高等特点; 2. 内置智能压限系统, 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3. 具有 BRI 桥接、STE 立体声、PAR 立体声等模式, ≥ 2 种增益开关可选; 4. H类高效的功率放大电路, 完善可靠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工作状态指示, 让用户放心使用; 5. 8Ω 立体声额定功率 $\geq 600W \times 2$; 4Ω 立体声额定功率 $\geq 1080W \times 2$; 8Ω 桥接功率 $\geq 1500W$; 6. 输入阻抗: $10K \Omega$ 非平衡. $20K \Omega$ 平衡; 7. 频率响应(@1W 功率下) : $20-20KHz / \pm 0.5dB$ 8. 信噪比(A 计权): $\geq 90dB$; 9. 额定源电动势不劣于 $630mV$; 10. 保护方式: 直流保护、超高频保护、短路保护、过载保护、开机关机保护、温度保护。	台	3
7	一拖四无线会议麦克风	1. UHF 频段, 四通道无线会议接收机, 具有自动一键搜素干净信道功能; 2. 先进的数字导频技术, 可预设 ≥ 200 个频率, 每通道可调信道数 ≥ 128 个; 3. 采用数位锁定频率合成的自动选频方式, 可以进行快速选定或切换频道; 4. 内置数字 ID 身份识别技术, 抗干扰能力强; 5. 自动静音及冲击消除电路, 消除开关机的冲击; 6. 话筒中英文显示, 当前工作频率及单元电池电量、静音/非静音等重要信息; 7. 自带防啸叫功能, 拾音距离更加远; 技术参数: 1. 工作频率: UHF740-790MHz; 2. 信道间隔: 200KHz; 3. 工作距离 $\geq 80m$; 4. 频率稳定性: $\pm 10ppm$; 5. 接收灵敏度: $-95 \sim -75dBm$; 6. 音频频响: $40-18000Hz$; 7. 信噪比 $\geq 110dB$; 8. 综合失真 $< 0.5\%$ 。	套	1
8	远距离无线麦克风	1. UHF 频段、PLL2 通道无线话筒接收机; 2. 红外对码, 采用“SET”一键配对, 一键上锁功能; 3. 超外差二次变频设计, 具备极高的接收灵敏	套	1

		<p>度；</p> <p>4. 高精度白字 LCD 屏幕,能清晰显示系统信息；</p> <p>5. 置高中低三个灵敏度调节功能实现不同距离的稳定接收；</p> <p>6. 系统设有加密模式,防止使用过程中的误操作,从而改变原来设定的参数；</p> <p>7. 射频功率: 10-30mW; 综合频率响应: $\geq 45\text{Hz}-18\text{KHz}$; 失真度: $\leq 0.5\%$;</p> <p>8. 电池规格: $2 \times 1.5\text{V}$;</p> <p>9. 供电: $100-240\text{VAC}50/60\text{Hz}$, 10W; 输出插座: XLR 平衡式及 $\phi 6.3$ 不平衡式插座;</p> <p>10. 振荡方式: PLL 相位锁定频率合成; 调制方式: FM;</p> <p>11. 连续工作时间: 约 15 小时。</p> <p>12. (主机*1+手持*2)</p>		
9	调音台	<p>1. 不少于六路话筒、两组立体声输入,每路输入均采用高频、低频和一个中频参量均衡器;</p> <p>2. 话筒输入、主输出、编组输出均具有单独 INSERT 接口,便于插入效果调节;</p> <p>3. 每路话筒输入设有幻象供电开关,具有 4 排电平指示灯;</p> <p>4. 内置蓝牙模块可手机播放音乐,同时支持 USB 播放;</p> <p>★5. 内置 ≥ 200 种效果模式可选,包含 ≥ 100 种出厂预设效果和 ≥ 100 种用户自定义效果。(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中标后检测报告原件及设备实物备查)</p>	套	1
10	反馈抑制器	<p>1. 每个通道具有 ≥ 24 个指示灯显示捕捉啸叫点和 ≥ 24 个滤波器,支持 ≥ 48 个数字滤波功能;</p> <p>2. 两个通道独立处理,均带有一个多功能按键,可实现一键反馈抑制,自动搜索啸叫点且自动抑制;</p> <p>3. 支持不少于 2 路平衡输入和 2 路非平衡输入,支持不少于 2 路平衡输出和 2 路非平衡输出;</p> <p>4. 支持选择固定频点抑制模式或 LIVE 实时动态抑制模式,可对静态滤波器及动态滤波器的数量进行配置;</p> <p>★5. 预设语音模式和音乐模式,可随意切换不同的应用场景;(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中标后检测报告原件及设备实物备查)</p> <p>★6. 配置状态锁定开关,可以进行锁定防止误操作。(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中标后检测报告原件及设备实物备查)</p>	台	1
11	数字会议音频处	1. 采用 ≥ 32 位 DSP 效果器、 ≥ 24 位专业级	台	1

	理器	<p>AD/DA 转换器、≥96K 采样频率技术的高性能专业音箱处理器技术；</p> <p>2. 内置矩阵混音，均衡器，分配器，压缩器等 DSP 功能；</p> <p>★3. 前面板 LCD 显示器可以显示当前设备的 IP 地址及 MAC 地址；（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p> <p>4. ≥3 路 MIC 输入，≥6 路平衡音频输出通道，输入提供反馈抑制、噪声门、压缩限幅器功能，输出提供压缩限幅器功能；</p> <p>5. 每个输入输出通道均提供专业分频、均衡调节、高低通调节，且输入通道延时≥1000ms，输出通道延时≥2000ms；</p> <p>6. 设备配备多种接口，包含网口、RS-232、RS-485、GPIO 接口等，用于连接软件或中控设备完善连接管理功能以实现快速配置及远程调试和监控；</p> <p>7. 内置信号发生器：正弦波信号、粉红噪声、白噪声等功能丰富，更适合项目现场调试；</p> <p>8. 通过软件调节，对参数进行调节，支持一键静音，操作界面支持中英文切换，可实现多台处理器集中控制；</p> <p>9. 支持通道参数复制、通道参数联动调节，进行不同预置场景配置及参数的切换与还原；</p> <p>10. ≥15 种用户存档调用，可任意设为空白档、设备档、当前档、开机档等；</p> <p>11. 具有通道拷贝功能，能够对输入输出通道选择拷贝，能够对 Gain、Phase、Mute、PEQ、Delay、HPF、LPF、Compressor 等参数进行选择拷贝，具有设备管理等功能，能够对设备就进行分组、重命名、网络设置等；</p> <p>★12. 具有通信监控功能，能够对电平、压缩量的参数波动进行监控并显示相关信息。（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CNAS 认证标识的检验报告复印件以证明满足此项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中标后检测报告原件及软件功能备查）</p>		
12	电源时序器	<p>1、支持通过电脑发送相应指令实时控制任意通道的开与关。</p> <p>2、高清 LCD 显示屏，显示当前输入电压值以及每个通道的状态。</p> <p>3、支持工业级串行 RS485 通讯接口。</p> <p>4、支持外接开关用于机柜面板安装。</p> <p>5、支持通过级联接口可以实现多台机串联控制，扩展通道数量。</p> <p>6、时序功能、面板 LED 灯状态指示</p> <p>7、电气性能：交流输入：85V~264V，45Hz~55Hz 输入电流：50A（30S）、30A（连续） 每通道输出电流：30A（10S）、13A（连续）</p> <p>8、可控制电路≥8 路，前面板≥1 路辅助输出</p> <p>9、产品外形尺寸：483*220*55（mm）</p>	台	1

13	机柜	标准机柜，600mm*600mm*2000mm，静态载重≥300KG。	台	1
14	辅材及施工调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含 PVC 门牌、多功能厅信息化设备清单和管理制度标牌、插排、电源线、网络跳线、线槽、水晶头、轧带、标签等施工中使用到的所有辅助材料及配件； 2. 国标施工服务； 3. 所有设备的安装及调试； 4. 包括响应文件、项目施工过程、设备基本信息、设备使用说明等在内的完整项目竣工资料。 	批	1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

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 播系统增容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磋商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汇总表
- 四、磋商保证金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类似项目业绩
- 七、服务承诺
- 八、技术响应文件
- 九、其他材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河南技师学院

1、我们收到了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按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2、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项目，首次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该项目。

4、我们承诺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60 天。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方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提交磋商保证金。

6、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7、我方保证所提供的有关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我方愿意承担就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8、我们承诺，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9、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址名称 ）的（ 单位名称 ）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_____（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的磋商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生效。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汇总表

3.1 首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
供应商名称	
首次总报价	¥: _____元
响应范围	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
交货期	
质量	
质保期	
付款方式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备注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3.2 二次（最终）报价及磋商确认表 (本表响应文件中无需响应)

项目名称	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
供应商名称	
二次（最终）报价 (元)	(大写) : _____ (小写) : _____
需要说明的其他 问题	

注：请各潜在供应商提前做好报价的计算工作，以便在报价时快速填写此表！

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说明：

本表格于竞争性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磋商之后，由现场工作人员发给其填写（符合性鉴定没有通过的供应商除外），之后保密递交。本项目以本表所填写的价格为最终报价。二次（最终报价）所表示的金额所包括的范围和一次报价的相同。二次报价表中没有显示的首次报价表中的内容，如在二次报价表中没有说明的，以首次报价表中的内容为准】。

四、磋商保证金

此处附：

- 1、供应商单位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
- 2、磋商保证金转出或汇出凭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后附企业简介			

附 1：企业简介

附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基础信息复印件

2、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承诺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了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采购活动，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了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采购活动，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了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采购活动，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5) 信用声明函

信用声明函

我单位信誉良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河南技师学院国家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校园文化广播系统增容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六、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内容	
备注	本表后附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公示截图。

七、售后服务承诺

八、技术响应文件

1、技术证明材料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描述	证明材料所在 响应文件页码
1			
2			
3			
4			
5			
6			
...			
...			

2、供应商认为与磋商响应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或补充材料。

九、其他材料

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值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工业行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磋商文件发出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成交供应商享受《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小微企业声明函》。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服务全部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十、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内容名称或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差说明(正/负/无偏差)